43-61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行政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71021 版面：二版

《新聞幕後》

升用國旗 主辦單位的錯

國際柔總指我違規 如何化解待研商

●國際柔道總會前天發函給我柔道協會，以嚴峻的語氣指出中華柔道隊在最近三年的四次國際比賽使用國旗，未依「奧會模式」使用會旗，要求我柔協提出說明，並暗示將對我有所行動；事實上「出錯」的都是主辦國，我方並未蓄意違規。

其實，國際柔總去年十一月即曾來函指出，九六年世青賽、世界大學賽、九七年世界少年邀請賽，中華隊在頒獎典禮上使用國旗，要求我方改進，不料上周世青賽又出現這種鏡頭，再度引起大陸隊抗議，事端因而擴大，國際柔總這回還把副本送給國際奧會運動競賽委員會主席、中華奧會。

其實這四次出現國旗，都不是我方刻意安排，如世大賽時是主辦國自己在會場上空懸掛我國旗，九六年世青賽前我向大會繳交柔協會旗，但第一量級女將余淑珍得牌時卻升起國旗，也是主辦單位自己掛的，錯應不在我，真要追究，至多是「知情不報」，當場來不及糾正。

平心而論，這種事可大可小，但有心人士向總會施壓、執意追查，自然不會善罷干休，但我又沒有存心違規，如何圓滿解決又不損及我方尊嚴，應該由體委會、奧會和柔協該共同研商，也該讓其他協會引以為鑑。（鄭清煌）